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文件

沪交设养〔2026〕226号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关于印发《大件运输许可“智能审批” 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道运中心：

为深入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总体部署，加快推进大件运输许可数字化升级，切实推动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我委研究制定了《大件运输许可“智能审批”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特此通知。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2026年5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大件运输许可“智能审批”实施方案

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总体要求，深入推进大件运输许可数字化提升与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持续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和审批服务效能，促进大件运输行业降本增效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 工作目标

结合大件运输许可审批实际，依托本市“一网通办”平台及市交通委综合业务系统，建设智能填报、选线、核查、审批及“信用+远程勘验”五大模块，2026 年底前形成覆盖全市、智能高效、信用驱动的大件运输许可审批新格局。

二、 主要任务与措施

（一）建设智能填报模块

1.推动政务数据共享

依托市大数据中心，对接市公安交管部门数据资源，实现车辆行驶证、特型机动车临时行驶车号牌等证照数据实时获取。

2.优化辅助填报功能

设定车辆与货物参数规范填报范围与格式，提供历史数据复用，实现一键预填、智能提示，减少填报错误。

3.实现“申报即受理”

运用 OCR 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在填报阶段同步完成形式审查，实现一键提交、系统秒受理。

（二）建设智能选线模块

1.构建综合路网数据库

整合本市大件运输历史路线数据、桥梁验算数据、道路施工阻断信息、公安限行信息等，形成覆盖全市的路网通行能力数据库。

2.开发智能选线引擎

提供三种路线智能推荐模式

历史优选：基于历史审批成功数据，选择与本次车货参数匹配的成熟路线。

快速通行：优先选择高速公路，自动规避施工阻断点。

经济节约：以普通国省干线为主，兼顾通行安全与运输成本。

3.自动嵌入通行路线

申请人确认推荐路线后，系统自动将路线文字信息嵌入申请表单，路线审查意见同步生成，实现“选线即决定”。

（三）建设智能核查模块

1.线上预约功能

在“随申办”移动端和“一网通办”企业专属网页开设“大件运输核查预约”服务入口，对于已受理的大件运输许可申请，企业可依据运输计划，提前 1-3 个工作日预约现场核查时间。

2.智能调度派单

建立核查任务智能调度机制，根据预约时间、地点和核查人员分布，自动匹配核查人员，生成核查任务单。

3.移动核查终端

为现场核查人员配备移动智能终端，支持现场拍照、数据上传、电子签名等功能，勘验结果实时回传审批系统。

（四）建设智能审批模块

1.分级分类审批规则

申请类别	审批方式	智能审批流程
一类大件	即申即办	系统自动受理、自动审批
二类大件	即申即办	系统自动受理、自动审批
二类大件 (抽查)	核查后即办	系统自动受理 核查结果上传后自动审批
三类大件 (必查)	核查后即办	系统自动受理 核查结果上传后自动审批

对外廓尺寸超过限定标准且总质量 49 吨以下的空载大件运输专用车辆暂不实行许可管理，待交通运输部出台具体方案和实施时间后另行部署。

2.智能审批触发条件

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进入智能审批通道：

申请材料齐全且通过系统校验；

使用智能选线功能生成推荐路线；

企业资质和人员、车辆相关证书在有效期内且无不良信用记录。

3.自动生成电子证照

审批通过后，系统自动生成加盖电子印章的《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 同步推送至申请人。

（五）建设“信用+远程勘验”模块

1.信用分级管理

依据《大件运输许可信用分类监管实施方案（试行）》及季度信用管理名单，建立许可信用核查体系。“诚信名单”企业可享受优先办理、远程核查等便利；“重点监管名单”企业则依法加强现场核查与过程监管。

2.远程核查试点

主动对接本市大型制造业企业，鼓励有需求的企业安装车货检验检测设备，通过视频连线或数据上传方式开展远程核查，核查时间压缩至 2 小时以内。

3.批量审批服务

对装载方式、物品尺寸、运输路线固定的批量申请，经首件全流程审批后，后续批次实行“信用+承诺”远程复核，实现“一次审批、批量发证”。

三、 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2026 年 6 月前）完成智能填报与智能核查模块建设。实现申报信息的自动填充与核验，建立现场核查线上预约及线下即时响应机制。

第二阶段（2026 年 8 月前）完成“信用+远程勘验”相关功能。

在审批系统中基于信用分级配置差异化核查流程，实现对本市大型制造业企业及诚信大件运输企业的远程核查与批量快速发证。

第三阶段（2026 年 10 月前）完成智能选线与智能审批核心功能。依托本市大件运输综合路网数据库，通过“一网通办”用户端集成智能选线功能，并按照分级分类规则实现申请自动审批与电子证照自动生成。

第四阶段（2026 年 12 月前）全面推广与持续优化。面向企业开展培训宣传，建立运行监测机制，对审批效率、核查时效、信用应用等关键指标进行动态监测，持续优化系统功能与用户体验。